

綠野國際建築師事務所

北投市場整修統包工程(含中繼市場) 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案 參訪紀要 (第 6 次 工作會議紀錄)

| | | | |
|--|---|---------------|------------------------|
| 一、時間：民國 109 年 07 月 23 日 (星期四)，下午 15 時 30 分 | | | |
| 二、地點：參訪板橋黃石中繼市場 | | | |
| 三、主席：臺北市市場處 | | 紀錄：許睿今 | |
| 四、列席：綠野國際建築師事務所及顧問(下稱專管) | | | |
| 五、出席單位：臺北市市場處 | | | |
| 北投市場自治會(下稱自治會) | | | |
| 六、專案管理工作追蹤：如下文第八項。 | | | |
| 七、參訪結論： | | | |
| (一) 建築部分： | | | |
| 1. 經與自治會現場量測確認，中繼市場淨高以達 2.8 公尺為原則。 | | | |
| 2. 中繼外牆金屬牆板單元室內側需有隔熱材，外牆下段無須透明材質，中段玻璃較黃石中繼市場再拉高並需設拉廉遮陽，上段玻璃視管線需求改設百頁。 | | | |
| 3. 中繼攤位之招牌背板，每攤位設置吊板(鍍鋅鋼板及方管，招牌側貼飾面)及置物撐架及 2 盞攤位可控制開關之投光燈(不設置燈箱)，攤商進駐後自設招牌及置物層板。 | | | |
| 4. 中繼地坪：用水攤位公共區為止滑地磚，以截水溝與攤位界分，攤位內水泥粉光刷毛；無用水攤位全區 PVC 地磚。 | | | |
| 5. 生鮮攤位排水溝前須設止水墩及地面洗槽以利攔渣(止水墩及洗槽尺寸形式細節於統包商細部設計時確認)。 | | | |
| 6. 指示牌要清楚方便引導人流，地面可設各類攤位引導線。 | | | |
| 7. 出入口設自動門以免空調流失。 | | | |
| 8. 中繼市場既有樹木與建物關係可參考黃石中繼市場。 | | | |
| 9. 公共區不設桌椅。 | | | |
| (二) 機電部分： | | | |
| 1. 飲水機於自治會辦公室需設，公共區不設飲水機。 | | | |
| 2. 滅火器不以吊掛方式，於地面預留放置點。 | | | |
| 3. 攤位電箱下緣離地 1.6 公尺並檢討符合法規。 | | | |
| 4. 中繼市場不採用黃石市場之空調方式(箱型冷氣搭配自然通風/浮力通風)。 | | | |
| 八、議題追蹤： | | | |
| (一) 基地資訊 | | | |
| 2 1.1 | <p>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確認磺港路開挖路段的禁挖時段及相關規定，另確認大豐公園加蓋段下方磺港溪河道位置。</p> <p>➢ 109/06/23：為「臺北市議會財建委員政考察投場整修案」後考察議題召開協調會議紀錄，新工處表示磺港路路段無本府管制之禁挖區段，施工單位向新工處申請道路施工許可證另需檢附交通局審查之交通維持計畫書。</p> <p>➢ 109/07/03：市場處表示有於其他會議向水利處詢問，但水利處表示無</p>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市場處 /統包 商 |

| | | | |
|------------------|--|----------------|------------|
| | <p>資料；專管擬函詢水利處河道加蓋段工程圖資及結構計算書圖以確認，同時洽結構顧問討論確認設計載重之方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06: 結構顧問表示若未能確認位置及設計載重，後續統包商若因此未能依原規劃設計，影響甚大。市場處表示將函詢水利處。 ➢ 109/07/06: 新工處表示請後續工程承辦單位依臺北市道路挖掘施工維護管理要點四以本處規定之格式藉由網際網路上傳至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系統之方式提出申請(管線申挖切結書及管線申挖證明申請書)。次請同管理要點依三十六、管線機構之監造人員及施工廠商現場管理人員，需經工務局訓練合格取得證照。 ➢ 109/07/10: 市場處向水利處函詢磺港溪河道位置相關圖資。 ➢ 109/07/14: 水利處提供光明路以北之箱涵工程圖資，尚無本案基地範圍內之資訊。(納入 2_1.8 追蹤) | 追蹤 | 納入統需書 |
| 2 1.3 | <p>109/06/19: 請專案管理廠商先向公園處、水利處索取舊有之地質鑽探資料，待承包商進場後再重新進行鑽探調查，並避開地下結構體之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6/23: 為「臺北市議會財建委員政考察投場整修案」後考察議題召開協調會議會後向市場處請示是否由專管發文，市場處表示有請市場科同仁追蹤水利處鑽探資料。 ➢ 109/07/03: 市場處表示有於其他會議向水利處詢問，但水利處表示無資料；專管可發文確認。 ➢ 109/07/06: 市場處表示將函詢水利處。 ➢ 109/07/15: 專管依市場處指示有關大豐公園地下停車場結構計算書圖事宜行文市場處。 ➢ 109/07/17: 市場處向停管處函詢大豐公園地下停車場結構計算書圖事宜；停管處提供竣工圖(含結構圖)，尚無結構計算書。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2 2.1 | <p>109/06/19: 請專案管理廠商提早作業，向相關單位發文調閱五大管線圖說並副知本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6/23: 已發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並副知市場處。 ➢ 109/06/24: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回文提供管線佈設圖。 ➢ 109/06/29: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回文提供管線佈設圖。 ➢ 109/07/01: 台電北區營業處回文提供管線佈設圖。 ➢ 109/07/07: 中華電信回文提供管線佈設圖。 ➢ 109/07/08: 衛工處回文提供管線佈設圖。 ➢ 109/07/08: 陽明山瓦斯回文提供管線佈設圖。 ➢ 109/07/17: 整理回文提供市場處。 | 納入 招標 文件 | 專管 |
| (二) 樹木移植： | | | |
| 2 1.2 | <p>109/06/19: 樹木調查先以公園處提供資料做統需書內容，後續請專案管理廠商再次調查確認大豐公園內的樹木位置及樹數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6/23: 為「臺北市議會財建委員政考察投場整修案」後考察議題召開協調會議紀錄，公園處表示代辦移植工程，但未含送審階段之工作；市場處請專案管理廠商分析樹木移植時程與本承包廠商發包時程，俾利於本案時程管控。 ➢ 109/06/30: 「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需求調查第十六次說明討論，專管提出樹木移植相關程序、樹保及移植 | | 專管/ 市場處 |

| | | | |
|-------------------|---|-------|--------------------|
| | <p>計畫送審時程；市場處表示前已有函詢文化局、公園處相關事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02 局長會議：局長表示原提議移植動保處因用地有限並不可行，並指示市場處函詢市府各單位是否有喬木需求，邀集現行工程有喬木需求之單位(如公園處、區公所、地政局、工務局、都發局、水利處等)召開協調會議。請廠商辦理大豐公園內樹籍清查是否有達樹保標準之樹木，另請廠商編撰樹保計畫書私下拜會文化局確認無樹保疑義後，再行文予文化局送審。 ➤ 109/07/03:市場處與相關單位媒合中。 ➤ 109/07/09: 經創構建築師事務所確認，需移植樹木共 102 棵。 ➤ 109/07/09: 市場處洽廠商(景悅)表示將先確認(預計 7/15 後作業)大豐公園內肉眼判斷及依公園處提供樹籍資料可能達樹保條例高度之"樹木高度"。 ➤ 109/07/15: 景悅進行測量，預計 7/17 前提出評估。 ➤ 109/07/17 市場處統計樹木媒合調查結果:135 棵(總棵數)-33(原地保留)-60(公園處移植)-12(移植接受單位)=30 棵。 | 追蹤 | |
| (三) 建築設計需求 | | | |
| 2 1.7 | <p>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於第 16 次與攤商例會上主動提出加蓋段高低差解決方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6/30: 「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需求調查第十六次說明討論，提出於人行空間較寬之磺港路側設置無障礙坡道及卸貨車位，公館路側因人行空間緊迫，僅設置階梯(或無障礙坡道)。 | 納入統需書 | 專管 |
| 2 3.8 | <p>109/06/19:北投市場與中繼市場規劃須符合無障礙法規檢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09:考量市場停車均以維持現狀及市場卸貨為主，未能規劃無障礙停車，擬請市場處專簽突破法規。 ➤ 109/07/17:無障礙法規屬特別法不得排除。(納入 2_3.3 綜整) ➤ 109/07/17: 中繼市場依無障礙法規，需設無障礙停車位；與自治會確認並無電梯需求，需依無障礙法規檢討是否必須設置無障礙電梯。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
| 3 2 | <p>109/07/02局長會議：中繼市場原規劃12輛汽車位應再考量是否部分改為機車位，請與自治會溝通協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03:6輛留作卸貨車位，其餘作機車位(概估約50 輛)使用，中繼期間由自治會管理調度。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3 3.2 | <p>中繼市場機電空間需求及配置，原規劃(「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第 16 次會議之規劃圖說) 1 處位於 2 樓之機房，因位處中繼市場全區南側末端，若考量管線長度及壓降則較不經濟，且機房面積尚欠先期規劃系統評估；經與自治會確認，增設 1 處屋頂機電空間於大豐公園北端，共 2 處為原則。</p> | 納入統需書 | 專管/ 市場處 |
| 3 5.2 | <p>北投市場 2 樓生鮮區與相鄰之卸貨區以實牆區隔無設門供通行(「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第 16 次會議之規劃圖說)，經與自治會確認有通行需求，但應注意避免生鮮區因開門使溫度升高；且應注意卸貨車輛迴車需求空間；卸貨車位以市場卸貨需求為主，由自治會調度時段機車彈性使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09:自治會表示 2 樓貨車迴車需求空間，需調整原規劃(「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第 16 次會議之配置 | 納入統需書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 | | |
|---------------|---|---------------|--------------------|
| | 圖)卸貨區與相鄰之生鮮區牆面位置處理，如附圖 1。 | | |
| 3 5.3 | 經與自治會確認，中繼市場之百貨區有各攤位之隔間；百貨區與美食區可設門連通，但注意開門時美食區油煙味應避免外溢。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
| 3 5.4 | 經與自治會確認，中繼市場淨高以北投市場現況(約 2 公尺)增加 1 公尺為原則使管底下方淨高合理，亦應避免樓高過高使空調難達功效。 ➤ 109/07/17: 有關中繼市場淨高是否再拉高至 4 公尺，考慮管線及空調效率，與自治會再次確認維持本案第 3 次工作會議之決議，以淨高 3 公尺以上為原則。平頂及管線上漆顏色可參考瑞芳美食廣場市集，以深色為原則。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
| 4 2.1 | 自治會表示考量顧客動線，5 號門之雙向樓梯至 2 樓時需調整原規劃圖之連通情況，使通往生鮮區端開放，往準備區端則需設置管制門，僅供逃生時使用，同附圖 1。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4 2.2 | 經自治會討論決議有關兩攤位背對之背牆高度，除 2 樓生鮮區及各轉角攤位為 120 公分之半牆外，餘均為置頂隔間牆。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1.3 | 北投市場本次更新之電梯經自治會及市場處確認，為市場專用之客梯 2 座(2 號門)、貨梯 2 座(近 6 號門)，共 4 座；其餘合署辦公使用之電梯不更換，但於 2 樓新設開口及停靠點。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1.4 | 北投市場依攤商需求增設之 1 座戶外電梯(近 1 號門)，經與自治會確認，為客貨兩用兼無障礙電梯。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1.5 | 北投市場近 1、2、5、9 號門之自設樓梯，經與自治會確認，於本案室內整修後仍有使用需求。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3 | 為市場整齊，招牌之框架請統包商施作，框架材質採不鏽鋼，框架需考量吊掛載重，供攤商進駐後自設招牌燈箱及層板(90 公分深)置物。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4 | 北投市場三號門樓梯下陷整修時須修繕。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5 | 北投市場外圍花圃，因現況有積水並致地下室漏水之情況，除磺港街區公所出入口兩側範圍外，需全部拆除以全面整理排水管線系統；6 號出口斜坡道側之花圃改為階梯；3 號出口側戶外油脂截留槽需更新。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6 | 中繼市場百貨類及雜貨類鋪位隔間，經與自治會討論，採鋁框玻璃橫拉門。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 10 | 有關中繼市場是否採雙層屋頂以隔熱，經與自治會討論，考量造價及實質性，以符合綠建築法規隔熱係數之屋頂構造施作，亦可考量淺色之熱反射塗料，市場處表示屋頂平均熱傳透率應符合建築技術規則規定。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 12 | 往 2 樓車道之捲門改為車輛門及行人門兩樁分別管制，並採用飛梭門。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四) 機電設計需求 | | | |

| | | | |
|----------|---|---------------|--------------------|
| 2 1.4 | 109/06/19:有關中繼市場飲食區，請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第18條檢討。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
| 2 1.6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注意中繼市場生鮮攤位截水溝面積是否足以供攤位營業時排水使用。 ➤ 109/06/30:「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需求調查第十六次說明討論，依需求調查之尺寸(寬30公分、平均深20公分)為原則；生鮮區需注意洩水坡度及截留點，以不積水及截留點容易清潔為原則。 ➤ 109/07/09:經與創構建築師事務所確認，先前協調會結論確認攤位排水溝尺寸寬度20CM，平均深度15CM；第16次會上自治會討論生鮮區時表示寬度30CM，平均深度20CM，係專為生鮮區之需求。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自治會 |
| 2 2.3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調查統計北投市場需保留或汰換(空調、消防)主機設備及使用年限。 ➤ 109/06/30:「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需求調查第十六次說明討論，除近年更換完成之冰水主機、冰水泵、300kw發電機外，其餘均本次汰換。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2 3.6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向攤商確認哪些攤位有3相220V的用電配置之需要。 ➤ 109/06/30:「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需求調查第十六次說明討論，依需求調查並無3相220V需求，再次確認。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3 3.1 | 各類攤位標準配備，請自治會提出需求。 ➤ 109/07/03:北投市場攤商遷回時，1樓遷回原位，2樓抽籤；中繼市場遷入前抽籤。水錶、電錶均為私錶。北投及中繼市場攤位流明符合GHP規範，每攤位提供4插座，電流供應40安培。因美食攤各攤位有不同之配置需求，市場處表示抽籤程序若未能於統需書審定前完成，則統包需求書以標準配備撰寫並註明統包商未來需配合辦理變更。 ➤ 109/07/09:攤位配備與自治會確認如下： 1. 攤位單元(生鮮/蔬果/百貨/美食/庫體)標準配備:5個迴路:1照明、2個110V插座、1個220V(30A)插座、1個預留SPARE，總開關40安培；電話、網路插孔，公共區域預留無線網路；每攤設15W雙管LED燈具2盞，轉角攤4盞；1給水水龍頭(不設水槽)、1排水孔。 2. 庫體單元同攤位單元配備。 3. 美食攤特殊配備需求:瓦斯管閥口(適用北投市場，中繼為瓦斯桶)；排油煙主管於各攤位預留接口，攤商抽籤後依各自攤位佈設情況，自設排油煙支管及排油煙罩。 4. 百貨攤天花板由攤商遷入後自設，惟不得破壞消防等機電設備。 5. 自治會需為獨立空調，並設立監控室。內部需有檔案室1間(約1坪)、會長室1間、會計、總幹事之辦公空間及12人會議空間，隔間可視線穿透。 6. 有關攤位是否設置電磁爐，請市場處市場科協助確認是否有需求。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3 3.3 | 109/07/02局長會議:有關中繼市場之設備做中繼考量，請市場處盤點其他市場需汰換之設備，預備北投中繼市場退場後期設備可供做其他市場使用。另請專案管理廠商評估中繼市場設備租用之可能性及經費預估。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09:專管機電顧問說明。 ➤ 109/07/09:市場處表示北市公有市場設備盤點資料已備妥。 ➤ 109/07/17:北投市場整修需除帳之現有設備請市場科清點。 ➤ 109/07/17:專管空調顧問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繼市場之冷源供應建議採用既設之冰水系統供應即可,將可節省鉅額投資成本及機房空間,且無採購後逾使用年限內須移轉使用或標售問題。 2.至於空氣側之空調箱一般屬訂製品故設備廠商無租用服務,惟考量退場後之設備可供其他市場使用,於設計階段可將能力,風量及尺寸等需求訊息納入檢討以利後續轉移使用。 | | |
| 3 3.4 | <p>北投市場機電更新工程圖說等資訊,請逕洽市場處機電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08:專管洽工程科機電股,機電股股長表示相關圖資請規劃股向機電股承辦索取。 ➤ 109/07/09:工程科提供108年北投空調系統汰換工程圖說;電力系統目前提供單線圖1張,餘請專管逕洽前廠商(全擎)。 ➤ 109/07/17:已收到108年度北投市場冰水機及冷卻水塔汰換工程之係設圖說,但既設空調整體系統圖說仍未取得.電力系統已收到單線圖1張,其餘機電圖說仍未取得。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3 5.1 | <p>自治會表示北投市場2樓生鮮區(負壓空間)空調溫度可否較其他區低些,使採買者對此空間食品新鮮度觀感較佳;空調熱負荷設計須將各攤設置之冷凍櫃或設備所發散之熱源納入考量,請專管評估。</p> <p>109/07/17:空調空氣側設備可依需求溫度條件調整設計規格以符合所需,至於冷凍或冷藏櫃之設備熱源將於細設階段空調負荷計算時一併納入檢討。</p>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
| 4 1.1 | <p>自治會表示2樓車道有熱風自下而上吹入的問題,影響攤位區之空調溫控,請專管評估處理方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17:建議該區攤位出入口設風除室,且室內引進之新鮮空氣將使室內能維持正壓,戶外熱氣將不易滲入且不致影響室內冷度,惟該區為車道使用故仍需設置排氣設備將納入需求書辦理。 | 追蹤 | 專管/ 自治會 |
| 4 1.2 | <p>為妥善利用既有空間,北投市場攤位電錶經與自治會討論,可設於樓梯間、電扶梯下方之側壁、6號門入口側牆等處;為管理需求,錶區需設置附鎖外箱。</p>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4 1.3 | <p>自治會表示美食區需設獨立空調避免影響相鄰區域,其機房空間可用南端(清江路側)電梯廳空間分出隔間設置或其他可行位置,請專管評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09/07/17:建議將設備放置於磺港路辦公室出口上方之雨遮版。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4 1.4 | <p>自治會表示北投市場二樓機車、汽車停車卸貨區需有排水溝,以利卸貨時汙廢水排至油脂前處理設施。</p>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1.2 | <p>請專管清點北投市場既有設備(包括:冰水主機、冷卻塔、空調箱、風機、水泵、發電機、電梯等)可否挪用做中繼市場使用之可行性及辦理現場會勘納入統包需求書內。另請評估中繼設備租用可行性。</p>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 | | |
|-------------------|--|----|--------------------|
| 5 2.2 | 有關士林市場室內於冷氣出風口之附加降溫設備是否可於本家中繼市場採用，請專管評估。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9 | 中繼市場空調可參考瑞芳美食廣場市集之冷房效果。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五) 結構設計需求 | | | |
| 2 1.5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進一步確認本家中繼市場採用之輕構造結構系統。 ➤ 109/06/24 專管結構諮詢:中繼市場使用期間需考量相關外力乘載如風力等，屋頂若有設備載重亦需設計足夠之結構強度，仍需取得原頂版載重資訊。 ➤ 109/07/07:有關大豐公園地下停車場結構計算書圖資訊，專管依市場處指示向停管處詢問，停管處表示請機關向建管函詢。 ➤ 109/07/10:市場處向停管處函詢相關圖資。 ➤ 109/07/15:專管依市場處指示有關大豐公園地下停車場結構計算書圖事宜行文市場處。 ➤ 109/07/17:市場處向停管處函詢大豐公園地下停車場結構計算書圖事宜；停管處提供竣工圖(含結構圖)，尚無結構計算書。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2 1.8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再重新確認中繼市場規劃範圍之箱涵極限載重設計，是否足以應付中繼市場攤位及日常使用荷重。 ➤ 109/07/03:專管擬函詢水利處河道箱涵結構計算書圖。 ➤ 109/07/06:市場處表示將函詢水利處。 ➤ 109/07/10:市場處向水利處函詢相關圖資。 ➤ 109/07/14:水利處提供光明路以北之箱涵工程圖資，尚無本案基地範圍內之資訊。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4 3 | 自治會提醒於市場整修時，部分結構體保護層剝落情況、地下室車道滲水處等需修復；結構伸縮縫需更新；通氣孔需封孔避免漏水。 ➤ 109/07/17:伸縮縫及其下方不鏽鋼滴水盤均須重做。地下室通風口共4處，現況2處漏水，裝修需進行防漏水檢修；各通風口銜接之外牆通風豎道頂端需進行防漏水檢修。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六) 法規檢討 | | | |
| 2 2.2 | 109/06/19:本案1樓請以室內裝修申請為原則。 | 紀錄 | 專管/ 統包商 |
| 2 2.4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調閱「GIS圖說、使用執照圖說」至現場核對建物及設備拍照製作紀錄，與市場處討論分析辦理外牆拉皮是否涉及法規疑義並提出解決配套措施，並請專案管理廠商列入109年6月30日例會議題向自治會確認。 ➤ 109/06/30「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需求調查第十六次說明討論： (1) 航照圖無法判斷是否屬民84年以前之既存違建。 (2) 2F因有防火區劃變更(隔間至頂)，可能需辦理變使。 (3) 立面拉皮亦需辦理變使。 | 紀錄 | 專管/ 市場處 |

| | | | |
|-----------------------------------|---|---------------|--|
| | <p>➤ 109/07/03 專管第 3 次工作會：依「修正有關變更使用執照申請案違建部分之處理原則」第二條規定，為要求申請案之該幢建築物達到公共安全避難逃生最基本需求，如變更使用執照申請案之申請用途係屬本市維護公共安全方案營建管理執行計畫中之第一、二、三順序執行對象者(本案屬第三順序)，則涉地面層出入口有阻礙或封閉(本案無)、屋頂平台有違反避難面積(本案不適用)、直通樓梯內有阻礙法定樓梯寬度(若有則需清除)之違建者之違建部分應由申請人於變更使用執照申請案核准變更前自行協調拆除完竣；無法拆除者則暫緩核准。並依該原則第三條：至前述以外之變更使用執照申請案範圍內其餘違建，則於申請案核准變更前將違建位置圖說及相片移請違建查報單位逕依本市違建查報作業原則續處，免要求併案拆除。</p> | | |
| 2 3.3 | <p>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先行檢討本案中繼市場及北投市場涉及需放寬之法規疑義並向市場處說明。</p> <p>➤ 109/06/24:提交待釐清事項(中繼市場方案超過土管建蔽率容積率、超過建管臨時建築期限、部分結構體占用道路、冰庫體區占用人行道等)予市場處。</p> <p>➤ 109/07/03 專管第 3 次工作會:需專簽突破法規事項</p> <p>(1) 中繼市場依建築法 99 條申請臨時建築，使臨時建築期限可行。</p> <p>(2) 中繼市場使用公園用地需突破土管建蔽率及前後側院規定。</p> <p>(3) 公館路道路用地申請建築使用。</p> <p>(4) 大豐公園與磺港溪停車場之間道路用地作為臨時行人徒步區。</p> <p>(5) 中繼市場突破土管停車需求，沿用原數量，於附近基地補足。</p> <p>(6) 北投市場突破建蔽率，基地開放空間設置臨時冰庫體區及鐵皮屋。另請專管評估綠建築、無障礙、樹保、GHP(「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之配置似未能符合)是否亦有需法規突破之需求。</p> <p>➤ 109/07/09:增加臺北市綠建築自治條例須突破；無障礙法規評估中；樹保視市場處相關送(預)審情況簽辦；中繼市場法定停車位數量；中繼市場綠建築、智慧建築證書及標章等亦需專簽排除。法規雖排除，設計仍應以盡量符合為原則檢討。</p> <p>➤ 109/07/17: 無障礙法規屬特別法不得排除。</p>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七) 食品安全規範 | | | |
| 2 3.5 | <p>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確認中繼市場、北投市場是否有邀請食品安全衛生專業單位輔導HACCP制度之需要。</p> <p>➤ 109/06/23: 為「臺北市議會財建委員政考察投場整修案」後考察議題召開協調會議，專管已有洽專業單位(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洽談中。</p> <p>➤ 109/07/02局長會議:未來需要求統包商配合辦理。北投市場統包設計需導入GHP、HACCP；中繼市場須符合GHP。</p> <p>➤ 109/07/09:納入統需書與預算；因中繼市場配置已大致底定，有關GHP規範將以盡量符合為原則檢討。</p>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市場處 / 統包 商/ 自治 會 |
| (八) 「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與先期規畫 | | | |

| | | | |
|--------------------|---|---------------|--------------------|
| 2 3.2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單位主動調查表列先期所需資料、圖說,與市場處、創構建築師事務所核對現有資料後,並提出其他所需資料、圖說及取得方式及解決方案。 ➤ 109/07/03:分項列出於工作會議紀錄,持續追蹤。 | 追蹤 | 專管/ 創構 |
| 2 3.4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就現有經與自治會及攤商討論之中繼市場、北投市場配置方案做延伸規劃。 ➤ 專管於109/06/19會上表示統需書應依先期規劃編寫較能避免後續統包執行爭議;就目前「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之中繼方案尚欠攤位細部需求、結構系統、機電規劃、交通分析等資訊;專管亦於服務建議書提醒考量先期規劃作業。 ➤ 109/07/03:專管協助持續提出需求確認以補充原有不足。 | 追蹤 | 專管/ 創構/ 市場處 |
| 2 3.7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先行辦理鑑界。 ➤ 109/07/03:因尚未進入建築設計階段,由統包商辦理避免重複作業。 ➤ 109/07/09:納入統需書。 | 納入 統需 書 | 專管/ 統包商 |
| 2 3. 10 | 109/06/19:請創構建築師事務所協助提供(大豐公園、北投市場)可編輯之檔案,及調查圖說、統計資料予綠野國際建築師事務所。 ➤ 109/06/23:創構提供大豐公園、北投市場CAD檔,其餘尚未提供。 ➤ 109/07/15:專管向創構詢問可編輯之攤位配置彩圖檔案未獲回應。 | 追蹤 | 專管/ 創構/ 市場處 |
| 3 1 | 109/07/02局長會議:北投市場空攤應考量將市場路邊攤位納入。 ➤ 109/07/03:自治會表示有困難,此部分再議。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自治會 |
| 3 4 | 中繼市場示範攤(美食、生鮮/青果、百貨等共3類)預計7月底完成,後續再進行北投市場示範攤。 | 追蹤 | 市場處 |
| 5 3 | 市場科評估二樓攤位需求僅225攤,原規劃(「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258攤,須向創構確認其規劃圖與需求數量差異原因。 | 追蹤 | 市場處 創構/ 專管/ |
| (九) 統包需求書進度 | | | |
| 2 3.1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預先製作招標文件及統包需求書並將管線圖說彙整,並回報市場處進度。 ➤ 109/06/24:提交統需書初擬目錄及資料清單予市場處。 ➤ 109/07/03:五大管線各單位回文進度詳議題2-2.1。 ➤ 109/07/07:提供工程經費概算表予市場處檢視。 ➤ 109/07/09:招標文件依「臺北市政府統包工程採購契約範本」整理中。 ➤ 109/07/17:函送招標文件及統包需求書予市場處。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2 3.9 | 109/06/19:請專案管理廠商每周回報統需書製作內容及進度,並將上述議題列表追蹤,供市場處每周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時追蹤進度。 ➤ 109/06/24:提交統需書初擬目錄及資料清單予市場處。 ➤ 109/07/03:已將議題列表如本紀錄,持續追蹤需求及相關資料取得。 ➤ 109/07/09:提交統需書中繼市場、北投市場設計原則初稿。 ➤ 109/07/17:市場處向自治會說明為期3週於自治會辦公室舉辦之專管 | 追蹤 | 專管/ 市場處 |

| | | | |
|------------------------------|--|----|-------------|
| | 工作會議今日告一段落，後續自治會意見請統一由自治會會長向市場處反映；後續統包需求書之審查會議將於市場處召開，將邀請自治會會長出席。 | | |
| (十) 其他 | | | |
| 4.4 | 有關自治會詢問遷出時市場自行清空之程度，市場處表示依「北投市場整修工程需求調查及整合委託技術服務案」第16次會議紀錄，補充說明可移動之物品均需請自治會及攤商配合自行清除。 ➢ 109/07/17: 攤商遷出時將生活垃圾自行清除，請施工廠商協助清運固定家具及大型廢棄物(例如空冰箱)。 | 紀錄 | 市場處/ 自治會 |
| 4.5 | 自治會表示北投市場基地內樹木樹根堵塞部分市場排水孔之情況未來是否有改善方式。 | 追蹤 | 市場處/ 自治會 |
| 4.6 | 自治會表示現有1樓及2樓之泡茶攤位，未來於美食區分配抽籤之區位為1樓及2樓靠磺港路及清江路轉角側。 | 紀錄 |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7 | 主體市場之垃圾場因屬違建，故於本工程更新其屋頂有困難。 | 紀錄 |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8 | 自治會請市場處於攤商遷回北投市場後務必拆除中繼市場，市場處說明原則會依公園處要求將公園整理成素地後歸還。 | 紀錄 | 市場處/ 自治會 |
| 5 2. 15 | 近期更新之空調主機，於地下室機房內管線似有漏水情況，請該工程廠商進行檢修。 | 追蹤 | 市場處/ 自治會 |
| 九、臨時動議 | | | |
| | | | |
| 十、下次會議：時間：<u>機關通知</u> | | | |

■ 參訪照片：



